

证券代码：900948

股票简称：伊泰 B 股

公告编号：临 2021-022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弃权票
- 本次董事会议案全获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上午 9:00 时在公司会议中心一号会议室以现场和视频连接主会场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晶泉先生主持。本公司董事共 11 名，应出席董事 11 名，出席董事 11 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向所有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上述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

（二）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 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 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该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 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报告》。

(六) 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 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八) 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九) 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资本支出的议案》。

根据公司未来战略发展需要和生产经营实际情况, 2021 年公司将稳步开展重要拟建项目准备工作, 并着力推进在建项目的各项工作。项目具体情况及 2021 年度资本支出计划如下:

综上, 2021 年公司资本支出计划为 258, 412. 81 万元, 相应资金需求将主要

项目	2021 年资本支出 (万元)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矿业权出让收益金	2, 786. 46
伊泰伊犁矿业公司阿尔玛勒整合煤矿项目	24, 426. 60
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200 万吨/年煤炭间接液化示范项目	3, 069. 00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100 万吨/年煤制油示范项目	152, 983. 53
西营子发运站环保改造项目	23, 943. 40
内蒙古伊泰宁能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50 万吨/年费托烷烃精细分离项目	4, 418. 04
生产经营投资	46, 785. 78
合计	258, 412. 81

通过自有资金与银行贷款方式解决。有关 2021 年资本开支的计划可能随着业务计划的发展 (包括潜在收购)、资本项目的进展、市场条件、对未来业务条件的展望及获得必要的许可证与监管批文而有所变动。

该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 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业绩公告》的议案。并在境内外公布前述报告。

(十一) 以 7 票回避, 4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进行确认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 7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对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进行确认的公告》。

(十二) 以 7 票回避, 4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对 2020 年度持续性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 7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十三) 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该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四) 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为部分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商业承兑汇票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为部分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商业承兑汇票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五) 以 7 票回避, 4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相互担保协议》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 7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互保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六) 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七)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八) 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九) 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各类债券类融资工具的议案。

以如下逐项表决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各类债券类融资工具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发行各类债券类融资工具的议案			
(1)	债券类融资工具种类及发行规模	11	0	0
(2)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11	0	0
(3)	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11	0	0
(4)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11	0	0
(5)	债券期限	11	0	0
(6)	募集资金用途	11	0	0
(7)	决议的有效期	11	0	0
(8)	偿债保障措施	11	0	0

(9)	本次发行对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的授权事项	11	0	0
-----	-----------------------	----	---	---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如下：

为扩大融资渠道、优化调整公司债务结构、降低财务融资成本，公司拟发行各类债券类融资工具，具体内容如下：

1、债券类融资工具种类及发行规模

境内债券类融资工具发行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债（包括但不限于绿色公司债等）、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等债券类融资工具；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含人民币 40 亿元，不包括已注册尚未发行的债券额度），可一次或分期发行；具体发行数量和分期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2、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债券类融资工具拟向银行间市场及交易所市场的投资者公开或非公开发行。

3、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境内债券类融资工具拟向银行间市场及交易所市场的投资者公开或非公开发行，不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

4、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债券类融资工具面值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期限

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的期限为不超过 5 年（含 5 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

6、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拟将本次境内债券类融资工具发行所得款项用于补充公司（含下属公司）营运资金和/或偿还公司（含下属公司）债务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经营活动。具体募集资金用途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7、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境内债券类融资工具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36 个月。如超过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融资规模，需另行上会审议。

8、偿债保障措施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者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者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与下述措施相关的一切事宜：(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9、本次发行对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的授权事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依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以及届时的公司资金需求及市场情况，全权办理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依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制定及调整债券类融资工具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规模、债券期限、债券品种、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发行时机、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担保方案、是否设置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等创新条款、办理并确定担保相关事项、具体申购办法、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上市地点、评级安排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以及在股东大会核准的募集资金用途范围内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等事宜；

(2)决定并聘请中介机构，选择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3)决定和办理发行的申报、上市及其他所必要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制定、批准、签署、修改、公告与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有关的各项文件，并根据审批机关及法律法规的要求对申报文件进行相应补充或调整，以及进行适当的信息披露；

(4)如监管部门对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监管部门的意见或届时市场条件对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有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根据适用的公司上市地监管规则批准、签署及派发与发行有关的公告和通函，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6)办理与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有关的其他事项；

本授权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建议本议案下的董事会授权人士为张晶泉先生、刘春林先生，董事会授权人士中的任何一位均可行使上述授权，全权办理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相关事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发行尚需取得相关监管部门的审核同意。

(二十)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香港主要营业地点的议案。

同意公司的香港主要营业地点由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248 号阳光中心 40 楼变更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248 号大新金融中心 40 楼。

(二十一)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发行 H 股进行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增发 H 股进行一般性授权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案审议批准。

(二十二)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如下：公司董事会将召集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以下议案：

1. 审议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资本支出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公司为部分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商业承兑汇票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公司与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相互担保协议》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公司发行各类债券类融资工具的议案；
14.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发行 H 股进行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将于 2021 年 6 月 8 日于公司会议中心一号会议室召开，授权公司董事会另行发布召集公告。

备案文件：1、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声明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